

#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通知，获悉邹伟民先生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 一、 股东股份办理部分购回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直接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初始交易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邹伟民	是	9,300,000	6.47%	3.21%	2023年2月3日	2024年9月20日	南京证券
合计		9,300,000	6.47%	3.21%			

#### （二）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伟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3,8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68%。本次办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后，邹伟民先生累计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3,000,000 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15.99%，占公司总股本的 7.94%。

#### （三）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累计质押 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 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邹伟民	143,835,000	49.68%	23,000,000	15.99%	7.94%	23,000,000	100.00%	107,876,250	100.00%
一致行动人陈敏	3,145,000	1.09%	-	-	-	-	-	3,145,000	100.00%
一致行动人宁波格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46,500	1.85%	-	-	-	-	-	5,346,500	100.00%
合计	152,326,500	52.61%	23,000,000	15.10%	7.94%	23,000,000	100.00%	116,367,750	100.00%

注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已质押及未质押股份均不涉及股份被冻结情形，上述限售原因来自于高管锁定股。

注2：宁波格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扬州承源投资咨询部(有限合伙)。

## 二、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伟民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邹伟民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邹伟民将采取补充质押股票或提前偿还款项等措施防止股票平仓并及时通知公司进行信息披露。

3、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4、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3日